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收购和资产出售的重大事项，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以及资产出售，相关资产规模较大、范围较广，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16年2月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七届六次会议及监事会七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其它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等文件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截至本公告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仍在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也将自2016年2月16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且公司予以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复牌。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六日